

拾貳、區域排水工程

我國地處亞熱帶，全年雨量分配不均，颱風豪雨常臨，雨勢驟急，對排水相當不利；近十餘年來，國內經濟發展迅速，而洪災損失日益嚴重，排水改善之需求更加迫切。經濟部水利署在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」完成後，續擬訂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」，期能更有效改善排水問題，並確保排水設施於洪災發生時能發揮應有之功能。

104 年度完成之區域排水環境營造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17,399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1,322 公尺占 7.60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16,077 公尺占 92.40%。104 年度完成之排水整治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96,406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30,620 公尺占 31.76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65,786 公尺占 68.24%。104 年度完成之排水構造物維護管理，計有排水路 127,523 公尺，其中由水利署辦理者 120,539 公尺占 94.52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6,984 公尺占 5.48%。104 年度完成之災害復建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34,870 公尺，均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完成。104 年度完成之搶修工程，計有排水路 5,700 公尺，由水利署辦理者 892 公尺占 15.65%，由縣市政府辦理者 4,808 公尺占 84.35%。104 年度完成 611 公里之疏濬工程，均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完成。